

蕉風

半月刊

65

一九五八年七月十日

拓 姚 故事的婚結個四

炎炳王 影淚聲歌

匡 力 洲星看人港香個一

如藹劉 趣風的農半劉

遐 詩 ! 飛次一第



寶蟾送酒

何恭上贈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5201
3600

閱



蕉風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半月刊

本期目錄

萬里望	四個結婚的故事(小說)	新	詩	歌聲淚影(小說)	酒會約則(雜文)	王梨的裁法及其他(報告文學)	夢娜(小說)	一個香港人看星洲(小品)	科長的皮鞋(小說)	劉半農的風趣(文壇雜話)	第一次飛(散文)	文訊	讀者·作者·編者
綠波等	姚拓	金華	成宗	夢苗	藍冰	王炳炎	亞答厝主	李定華	何榮華	力匡	萍卿	劉藹如	本刊特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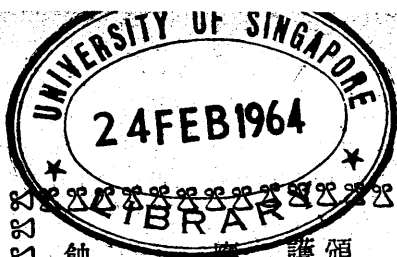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4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八
 42 Tras Street, Singapore, 2.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一三七三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半年叻幣一元二角
 全年叻幣四元



美國天主教一位發言人說：「人類找尋其他星球居住，勝於用節育來限制人口的增加。」
可惜太空船還未發明，人類無法通往其他星球，徒喚奈何。但如
果天主教能大量介紹人類到天堂去，那麼，節育就可不必實行了。阿
門！（綠波）

據中國大陸傳來消息：「中國青年聯盟」現正發動對狗提出清算，所學罪名是消耗糧食，擾亂人們好夢、違反交通條例，除軍用犬和獵犬之外，其餘得全部消滅。
噫！噫！中國大陸正鬧糧荒，人民可乘機大嘗狗肉，以填肚皮。同時，人民政府當局還可「廢物利用」，製成大批狗肉罐頭外銷，吸收一筆外匯。法良意美，真是一舉數得！（狗肉和尚）

據報載：吉打州有二百餘名巫人上書政府當局，要求廢除戰前所頒佈之禁止鬥雞法令，其理由是「鬥雞乃馬來人之文化，故應予以維護之。」
馬來人之文化，今仍處於落後狀態，其癥結原來在此，鬥雞解禁應是時候了！（鄭耀興）

吡州賽馬公會舉辦首期「百字票」，所開號碼中獎者多，竟虧蝕一千八百餘元。

這和那非法經營百字票者被法庭罰款恰似一樣，真如俗話所說：「惡有惡報」。（西村牧童）

當前市况極度不景，失業人數日有激增，成爲馬來亞最嚴重的社會問題。
如今國民服務運動已經展開，只要當局徵調一些失業之人入伍，不就解決了嗎！（安南峇峇）

恰保一對青年情侶，在近打河畔乘涼拍拖之際，遭人械劫，損失現款十七元。
拍拖之樂，樂何如之？區區十七元，權作繳納娛樂捐可也！（糊塗法官）

上期「萬里望」中，有一則是：「當今世界愈文明，談情說愛之風也愈盛，……」。所以筆者提議：有人心可以在各大城市設立「談情說愛」學院……。
本人不敏，願做百葉窗簾公司的廣告體裁，代擬宣傳文字如下：「文明世界，熱情星馬，男女早熟，一見說愛，街頭小巷，共論婚事，隔鄰飛仔，又告失戀，即電××，進入「情院」，兩心相印，一定如意。」（喬治·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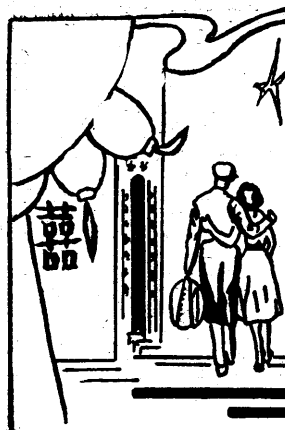
約·法·三·章

- 舉凡耳聞目見的天下大事和街談巷議，皆可信手拈來，作爲題材。
- 行文以幽默輕鬆爲主，但切忌任意攻訐私人，並戒把肉麻當有趣。
- 每條稿酬二元，可買萬里望花生米一斤。



四個結婚的 故事

姚拓



無論工作如何煩忙，身心如何疲乏，甚至在外邊受了一肚子的委曲；可是，回到家以後，大的女孩子站在門口高聲呼叫「爸爸」，小的男孩子也「呀呀」地跳個不休，然後他們像蝴蝶似地撲在身旁，一個跳在身上學着騎馬的姿勢，一個抱着褲腳不放，而妻子却站在一旁微笑。這時候，所有的苦惱、煩悶、委曲，全部都飛跑得一淨二光。

沒有家的人，永不可能知道家庭的可貴；當然，有了家以後，誰也不願意輕易地再去失掉它。所以，有時候看到孩子追逐奔躍的情形，不由得就會想到我在軍隊中的那段生活；想到出神的地方，往往自己一個人又會不禁啞然失笑——雖然在笑中帶有凄苦的滋味。

x

x

x

是一九四三年的冬天，我被派到駐在雲南下關的一個部隊裡去當少尉排長。我要去的那一連，駐在下關附近的鄉下，找了半天才找到了那個村子。在雲南，冬天還是相當冷的，再加上順着洱海吹來的大風，吹得我的臉和手都有點痛。我一到連部，連長從房內出來，一眼就看出來我一定是新來報到的排長，他連忙接過我的一小包行李，就把我拉到他的房子內，說是先取取暖再說。房子裡有一盆木炭火，正熊熊地燃着。圍着火盆已經有兩個人坐在那裡。火旁邊有一張小櫈子，上面有一小堆花生米，還有一個酒壺，看樣子他們是在一邊烤火，一邊喝酒。連長的個子很矮，是個拿破崙型的人，嗓子很好，一進門就大聲叫着說：

「老弟們！新排長駕到，見面禮，咱們乾一杯！」

火盆旁的兩個人都站起來了，給我倒了一杯酒要我喝。我不會喝酒，又不好意思推却，只得硬着頸子喝了一杯。他們還要給我斟酒，我連忙推辭着對連長說：

「還是先給我們作個介紹吧！」

連長似乎是忘了介紹的事情，經我一提，不禁用力打着他自己圓圓的腦袋說：

「真該死！對啦，對啦！介紹，介紹！」

我看到他那副短而粗的身體，和他說話的樣子，未免覺得有點好笑；但因是第一次見面，又不好意思就笑出聲來。

「這位是新來的陳排長！」連長指着我对其他兩個人說：「你們早聽說過了！」然後指着其中一個大個子向我介紹說：「這位是第一排排長張德明，綽號大洋馬！」

我們互相點了點頭。張德明的個子，倒真的像一匹大洋馬。

「這位是第三排排長屠龍，」連長指着另一個瘦長個子的人對我介紹：「其實，他龍倒沒有屠到，上個月屠了一條豬倒是真的！」

這一句話，說得我們都笑了起來。

我在外邊凍了半天，倒是真的有點冷，就不客氣的坐在火盆旁邊烤起火來。我們剛坐好，連長挺起頸子喝了一大口酒，酒順着嘴角流出，衣服上濕了一大片。他用袖子抹去嘴角的酒痕，然後對他們兩個人說：

「接着講下去吧，我們還沒有講完哩！」

他們兩個人，都哈哈笑了起來。那個被叫做大洋馬的張德明說：

「連長，還是講你的吧，反正你的經驗有的是！」

「對，對，對！」屠龍附和着說。

連長的圓臉本來就有點紅，這時在炭火反映下，越發映得成爲紫色了。看樣子，他已經有三十六七歲了。他姓王，是他在團部報到時就知道的。他又喝了兩口酒，興緻似乎很高，然後搖着腦袋說：

「經驗雖不多，但比你們要多一點。譬如說，衡陽的淘沙井，武漢的新市場，西安的開元寺，開封的第四巷，昆明的碧雞路……」

「好了，好了，別背經歷了，」屠龍阻止了連長的話：「就說你最精彩的一段吧！」

這番話，倒把我弄糊塗了。我說：「你們到底在說甚麼話呀？」

連長忽然哈哈地笑了起來。「老弟！」他說：「說甚麼？這年頭我們不說『女人』還說甚麼？」他把『女人』這兩個字提得特別高，我想門外邊的士兵都可以聽見了。

「精彩的倒沒有，」連長又接着講了下去：「我的老是那一套。不過，剛才說的昆明那個小蘭，我敢賭咒，我真想救她出火坑。×他媽，這妮子沒福，第二天我的錢又輸得一淨二光！」

我們都笑了。

「反正女人都是婊子！」連長站起來打着哈欠說：「老子那天有了錢，老婆有的是！」

我又想笑了，但我偶然間看到張、屠兩個人坐在那裡沒有笑，似乎還有點不高興的樣子。連長呢，好像是故意地拉高嗓子笑着說：

「老弟們呀！別搞甚麼屁戀愛，反正有錢就有女人！」

張德明忽然站起來，拿起帽子逕自出去了，連招呼也沒有打，頗令我感到奇怪。不過，初來此地，我又不便打聽。屠排長隨着也站了起來，說是該集合隊伍了，因爲他是值星官。

等他們兩人走出去後，連長便輕聲地笑着對我說：

「你瞧！我一說到他們的心窩裡，他們就生氣了！」

後來，我才知道，原來張排長已經有了未婚妻，是他的表妹，現在還住在他的老家山東德州，經常來往通信。屠龍也有一個女朋友，是他中學裡的同學，住在陝西地方，一星期起碼有三封信來。

因爲我和張屠兩個人的年紀相若，在連上沒有好久，我們都成了好朋友了。有一天，我在張德明的房內，他告訴我：

「假如不是打仗，說不定我已經和我表妹結婚了。」

「有像片嗎？能不能給我看看呢！」我說。

「當然可以，當然可以！」他顯得特別高興，順手就在衣袋的小日記簿內，取出一張四寸的像片給我。

是張全身的像片，穿着厚厚的棉衣服，頭髮剪得短到耳朶邊，像個學生。因爲日子久了，像片已經有些皺紋和褪了色，面部無法看得清楚。

不過，我還是說：

「真漂亮啊！她還在讀書嗎？」

「高中已經畢業了，沒法讀大學……想從淪陷區逃出來又不可能……」張德明說着忽然低下了頭，背過了臉去，看樣子像在揩淚。

真的，等他轉過臉時，他的眼睛有些紅了。我當時頗有點奇怪，像他這麼高大的人，也會如此兒女情長。不過，我是不善講話的人，也不知如何去安慰他，只好諮詢了兩句，就走了出去。

以後，我盡可能不向他提起這件事。

屠排長的女朋友，據他自己說：個子高高的，他們在中學讀書時，她還是校花呢！只是，屠龍捨不得把像片給我們看。有一次，張德明和屠龍在一起，我有點生氣地故意對屠龍說：

「看一看相片，又有甚麼關係，誰也不會搶走你的！」

可是，無論怎麼說，他還是不肯拿出像片來。

我只好改口說：

「公開公開情書也可以，反正你有的是情書。」

讓我們見識見識吧！」

屠龍覺得實在不好意思再推却了，無奈何地對我們說：

「那麼，你們只看個開頭就可以了，絕對不准多看！」

說着就從床底下抽出他的破皮箱來，然後打開皮箱。嘩！這個小皮箱內幾乎滿滿地全是「情書」，而且這些情書像裝訂好的筆記簿一般，一本一本整整齊齊地放在裡面。

不愛講話的張德明也不由得驚叫了起來：

「屠龍呀！你簡直是個『情聖』了！」

雖然是說要看他的情書，但真的要我們看，我們又不好意思起來，只隨便看了兩眼，看見信上的字體寫得很清秀而已。屠龍顯着得意的神氣，蓋上了他的情書箱。

說良心話，我對張、屠兩人倒是挺羨慕的。我想，假如我有一位女朋友的話，也可以在朋友們的面前故示神祕而誇耀一番了。

我們的拿破崙式的連長，和我的態度就不同了。每逢在一塊談到女人的事情，他總要提高嗓子挖苦他們一番。起初，他們也頗不開心；後來，講得多了，大家也就不再多去介意。反正王連長這張嘴最不饒人，你生氣也沒有用。也難怪他對女人這樣的態度，因爲從他十五歲當兵開始，一直到現在當了連長，他所接觸的女人，幾乎沒有一個不是婊子。不過，在對人上來說，王連長倒是挺直爽的，有甚麼說甚麼，很有當軍人的氣概。而且，他也是一個很勇敢的軍人。從一個二等兵，一直能升到上尉連長這個地位，十餘年來，不知要經歷多少次戰役，身上不知要穿過多少顆子彈啊！據說有一次在山西大別山和日本人作戰，他們守的那個山頭，前後只有他一個人了，他竟一口氣投擲了一百多枚手榴彈，結果山頭守住了，他頭上、臂上、腿上都掛了彩。他就是在那一仗後升的連長，軍部還特地頒了一個銀盾的獎章給他。他把這枚獎章看成寶貝似地，一星期

總要拿出來用白布揩幾次。這是他的榮耀！

可是，誰也沒有想到，我們連長這個榮耀，後來竟完全敗壞在一個賣橘子女人的手裡。

說起來，倒是挺有趣的。那年冬天剛過完後，天天下出完操，連長一個人老往下關街上去閒逛，並且往往一直到晚上快要點名時才唱着戲歸來。以前，我們在一個桌子上吃完飯，他總要說一兩句挖苦張、屠兩個人的笑話；現在呢，吃過飯就獨自吹他的口哨，不再談及女人的事情。屠龍是個細心的人，有一天下午連長上街以後，他笑着對我和張德明說：

「喂！連長天天都刮臉上街，一定有甚麼秘密的事情！」

果然沒有多久，全連的弟兄都知道了這個秘密。原來那個炊事班長每逢上街買菜，總看到連長穿着畢挺的軍裝，坐在一個賣橘子的女人的攤旁；而這個女人，就是下關街上有名的「橘子西施」。

消息証實之後，有一天吃飯時，屠龍就向連長說：

「報告好消息吧，不然我們就要公佈了！」想不到最愛挖苦人的連長，這時倒有點忸怩起來。他吞吞吐吐地說：

「哪有啥的消息？不要胡說八道！」我那時比他們都年輕，有時講話也不知顧忌，就跳起來拍着手說：

「連長要談戀愛了，要談戀愛了！」門外正在吃飯的弟兄，聽見了我的叫聲，也端着飯筷擠進屋子來，一同喊叫着要吃連長的喜酒。

連長顯得格外開心，答應明天上街賣十斤酒給大家喝，大家才散了回去。

既然這件秘密已經公開，連長也不必再去隱藏了。那天下午，他一定要請我和屠龍到街上去吃東西。張德明是值星官，不能一齊去。吃東西是假的，連長想在我們的面前誇耀一番，他

也有「女朋友」了。

那個橘子攤就擺在下關的街口。連長給我們介紹時，故意把他的胸脯挺得特別高，指着我們兩個人對個那女人說：

「這是『我』的兩個排長……」他把「我」字說得特別重，好像是這樣就可以提高了他的身份似地。

我和屠龍微笑着點了點頭。「這位是鄭小姐……」連長介紹時也顯有與屠龍蓋情書箱時的神態。

連長的「女朋友」倒很大方，從攤子底下抽出了兩張圓凳子要我們坐，還要請我們嘗嘗新運來的橘子。

看樣子，連長的女朋友，大約有二十七八快到三十歲了吧！臉上搽了一層厚厚的白粉，好像兩隻眼睛都隱藏在白粉裡面了。她的個子又長又高，和我們的矮連長站在一起，一長一短，看起來頗有點滑稽。說實在的，當時在我和屠龍看來，這位有「西施」之稱的鄭小姐，不但不美，反而有點醜怪。

後來連長在附近一家小館子內請我們吃飯。我知道他是在動筷子之先非酒不可的，今天竟沒有叫酒。我說：

「怎麼？今天不喝酒了！」連長不好意思地用他短粗的手指在鼻頭上擦了兩下子，然後對着街頭的橘子攤嗽了幾下嘴，低聲地說：

「啞！戒酒了！」這不由得我與屠龍都笑出聲來，後來偷眼一看連長那很難為情的樣子，我們也不好意思再笑下去。

吃過東西，我們兩個人藉口有事就先回連了。在路上，屠龍打趣地對我說：

「怎麼樣？老弟！你也應該趕快找一個『西施』了！」我笑得幾乎流出眼淚，我說：

「假如西施都是這樣子的話，我簡直要抱獨身主義了。」

不管人家怎麼說，就在那年春天，王連長和橘子西施在下關正式結婚了。上帝造夏娃時，就賦與了女人的魔力，不論這女人是俊是醜。我們的連長也在這種魔力下，做了他太太的俘虜，他不唯滴酒不再入口，甚至連香烟也戒了。結婚後，他不再和我們談女人的事情，有一次屠龍偶然地質問他：

「女人不都是『婊子』嗎？連長！」他馬上面紅耳赤地笑着說：「這個麼……：這

個麼……：」竟一時答不出話來。那年五月間，我們部隊離開了江防，開到保山，然後奉命去到怒江沿岸擔任「江防」。日本人雖然和我們僅僅只隔着一條河，可是，他們那時候已沒有力量進攻，倒比在後面集中訓練還要輕鬆得多。所以，連長太太也跟着到了江邊。那年冬天剛過完，她生了一個女孩子。我們全連弟兄狂歡了一整天，連我也喝醉了。

這個女孩子長得很像連長的样子，短腿短手，大腦袋，黑中帶紫的皮膚，哭起來的聲音也有點像連長的嗓子，吵得住在連部的弟兄們整個夜晚都不能睡覺。可是，我們的連長却十分疼愛他的女兒，在她滿月的那天，他還買了幾斤豬肉，給我們加菜。

屠龍和我，都對這個頭大眼睛小的女孩子誇獎了一番，連長和他的太太更加樂得要命，他抱着孩子，一邊逗着她，又像是對他自己說的：

「乖乖，等你長大了，我一定送你進洋學堂讀書。爸爸是老粗，連一個大字都不識，可吃虧哩！」

沒有多久，我們接到命令，開始滇西大反攻

其實，在這以前，我們老早都知道早晚有一天要反攻的。可是，我們的連長在接到命令後，着急得連飯都不想吃了。他慌慌忙忙地幫着太太收拾行李，倒把全連應該準備作戰的事情連提都沒有提。命令上規定：明天一早就有另外的部隊換我們的防線；我們要在明天下午三時之前，在後方團部集合，然後開始渡江作戰。我們看到連長失魂的樣子，心內不免有些好笑，也有些好氣。那天下午，張德明和我準備去連長房內，想提醒他，假如他老是這個樣子，弟兄們會笑話的。但還沒有走進連長的房內，就已經聽到連長太太的哭聲。她一看到我們，哭聲更大了，一把鼻涕一把淚地對我們說：

「早知道你們要過江打仗，說甚麼也不和這樣沒良心的人結婚呀！」

我想：連長一定會罵她兩句的。誰知連長坐在床沿上，垂頭喪氣，一句話也不說。

「連長！明天就要出發了，甚麼東西我們全連都沒有準備呢！」我說。

「隨便你們吧，老弟！」連長低着頭，有氣無力地說：「我真是煩！」

我和張德明頗有點不高興地走了出來。

第二天早上，連長先派人送走了他的太太和孩子，然後要大家集合。連上的弟兄們，似乎已經看到了連長的紅眼睛，背地裡談笑着。有一個平時很調皮的班長，竟扯起嗓子唱了起來：

「送郎送到五里坡，再送五里也不多，小妹子送乾哥！」

弟兄們都哈哈地大聲笑着，連長裝做沒有聽見。

自從連長太太走後，王連長老是心事重重地提不起精神。部隊在團部集合，團長訓話，開始出發，渡過怒江，一直到真正地「攻擊前進」，他好像變成了另外一個人，連話都很少和我們說。王連長以前的戰績，在我們這個部隊中一向是有名的，所以，我們這一連被我們的部隊長官很

器重，零星的小接觸都捨不得派我們。最後攻擊敵人死守的一個倉庫據點，前面有兩連曾經屢攻不下，部隊長才拿出我們這一個「王牌連」，並且命令我們「非一舉攻克不可」。

敵人的陣地我們可以看得很清楚，一共有三個並不太高的山頭，只要我們攻破一個，其他兩個也就容易攻了。可是，他們的陣地很堅固，而且四邊都被我們包圍，他們是死路一條，除了死守之外，別無他法。

王連長打了一輩子的仗，他很清楚這個任務是艱巨的。在下攻擊前進的命令時，他的聲調都有點不自然，當時我們還不大覺得。可是，等到攻擊開始時，張屠二排是第一線，我這一排是第二線；連長的位置應該是在第一線的中央，或者和我這一排在一起，才好指揮攻擊；誰知他一個人躲在我這一排的最後面，跟着我們前進。

我敢說張德明是一個很勇敢的人；屠龍在我們兩個人面前，也不好示弱；我呢，那時才二十歲，氣勢很盛，還不知道死和打仗是甚麼一回事，反而覺得這是挺好玩的；全連的弟兄們，也以我們是「王牌連」而感到驕傲與光榮。可是，我們這個得過二等勳章的「王牌連」連長，却不響地落在部隊後面，不能不令我們感到幾分洩氣。

攻擊前進是早上六點鐘天拂曉就開始的，到了太陽射出刺眼的光芒時，我們距離敵人陣地還有一千公尺哩！而且這一千公尺的距離內只是一些稻田，稻苗也只有半個膝蓋那麼高，可以說除了幾道泥畦外，簡直沒有一點掩蔽。因為連長一個人躲在後面，部隊成了無人指揮的狀態；人的身體都是肉長的，誰肯無緣無故地和子彈頭作對。所以，我們這一百多人，疏疏落落伏在稻田內，比蝸牛爬得還要慢。日本人只偶然射來幾排機關槍，聲音清脆而悠長，不然我們倒要在稻田內打瞌睡了。

團長在後面看到我們這樣膠着不進的情形，

除了連連吹號督促前進外，對我們也沒有辦法。這樣一直拖到了將近中午十二點鐘，我們仍沒有前進。我當時真有點氣得要命，乾脆向後退了一段距離，爬到連長的跟前說：

「我們不能爬在這裡一天啊，小心團長槍斃人呀！」

「老弟呀！」這個得過勳章的連長，却意外地上嘴唇打着下嘴唇，哆嗦着聲音說：「我昨晚做夢見了棺材，今天非死不可了；兩條腿一點也爬不動，由你看着辦吧！」說着說着，他竟伏在泥坎上哭起來了。

「我又不是連長，我怎可『看着辦』呀？」我幾乎有點光火了。

「老弟呀！」連長哭着說：「看在你嫂子和孩子的份上，你就看着辦吧！」

假如我是團長的話，在當時我非馬上槍斃他不可。打仗的時候想老婆孩子，做夢夢見棺材，要這種指揮作戰的連長做什麼？我一生氣又爬到前面去了。大概張德明也等得不耐煩了，竟率領他的一排開始單獨前進；屠排仍爬在那裡不動；我不客氣把我的一排向前推進，和屠排橫在一起，他不好意思也只好前進了。連長一個人呢，躲在後面最隱蔽的地方，連望也不望我們。

大概將近敵人陣地五百公尺左右，對方的輕重機關槍才開始如驟雨一般地向我們射來。子彈落在稻田的淺水中，有點像夏天裡忽然落下來的暴雨似地，前前後後都是濺飛的水花；迫擊砲也響了，砲彈在我們四周爆炸，濕泥和士兵的血肉，在這裡四下飛舞。

假如是在拂曉，我們在這個距離內可以減少很大的犧牲。等到天色黎明，敵人有有效地射擊我們時，我們應該已到了鐵絲網邊，那該是衝鋒的時候了。勝敗在此一衝，我們的犧牲是有價值的。可是，這時已十二點多鐘，却正好落在敵人的火網之中。不到鐵絲網跟前，我們全連却傷了十分之七八。當時張德明傷了右手；屠龍左臂掛彩

；我最倒霉，大腿上的一塊肉被砲彈片削了一大塊，當場就昏過去了。只有連長一個人沒有受傷，因為他躲在後面根本就沒有上來。

幸虧敵人沒有從陣地出來向我們襲擊，否則我們全連的官兵，除連長外，可能一個人也活不了。

我躺在稻田甦醒過來，自信必死無疑，因為後方担架隊無法上來，而我們又無法退下。這樣一直到晚上九點鐘左右，担架隊才敢爬了過來，把重傷的人抬了下去。我們全連一百八十多個人，現在沒有帶傷的只有十幾個人了，既無人指揮，又飢又渴，只好跟着担架退了回來。

奇怪的是：我們的連長並沒有受罰。也許是我們的部隊長還以為他真的一如當年在大小別山一樣，身先士卒呢！

我們這一仗受傷的官兵，一齊被送到後方醫院，有幾間病房，差不多都是我這一連上的人。我因為傷勢太重，曾昏迷了好幾天，當我完全醒轉過來時，發覺我和張德明住在一間房內。我迷迷糊糊會記得屠龍也受了傷，便問張德明：

「屠龍呢，他沒有什麼事吧？」

「老早回陝西去了！」張德明躺在在床上，悠然地吹着煙圈說。

我當時很奇怪，他怎麼忽然會一個人溜走了呢？

「當然哪！」張德明笑着說：「負了傷再會見愛人，豈不是更光榮嗎！」

「啊！」我有所悟了。受傷的官兵，不受誰管，誰也管不了，歸隊不歸隊也沒人去問。「這倒是一個好主意啊！」我也笑着說。

張德明哼了兩聲，沒說話。

「為甚麼張德明不也可以這樣做呢？」我心內這樣想着。過了一會，便試探着對他說：

「屠龍的主意倒不錯呢，你怎麼不同山東結婚呢？」

「我沒有這樣想過！」他仍然吸他的烟。

「你反正要結婚的，現在不是時候嗎？」我說。

「我不想回老家！」

「為甚麼？」我頗有點驚奇！

「甚麼也不為，」他淡淡地說：「因為我是從那裡逃出來的！日本人不走，我永不同家！」

他這幾句話，倒使我覺得有點慚愧起來。不過，我偷偷地看了他一眼，只見他背過身去，許久沒有轉過面來。但等會轉了過來，他的眼却是紅紅的。

張德明左手的傷并不重，不到兩個月就完全好了。我們的營長還特地給他來了一封信，請他馬上回去接任我們那個連的連長的職務。信中順便提到：我們的王連長已經「臨陣脫逃」了，軍部已下令通緝。

在醫院中，我們常常拿王連長討老婆怕死的事作為笑談；現在，聽到這個消息，更增加了我的笑料。

張德明回去部隊，升了連長。

x

x

x

我在那個後方醫院一直住了九個月，傷口才算完全痊愈。在戰時，九個月的變化很大，我們那個部隊已經在我出院前五個月離開了滇西，由空運調到廣西前線了。因為由印度向這邊攻擊的部隊，和我們在滇西向外攻擊的部隊，已經在緬甸邊境會了師——滇緬公路已經打通，而廣西正在吃緊，所以，滇西的部隊一齊調到廣西。

我的傷好了之後，好像軍人這一行已成了我的職業，假如我不繼續當兵，我又能做甚麼呢？雖然原有的部隊已去了這麼遠，我還得設法追上去。在那裡，我倒底還有幾個沒有死去的老朋友啊！

醫院裡送給我一部份路費，還為我介紹了一輛順道到貴陽的軍車。

任何人都有這種感覺：住在某一地的時候，

你可能嫌它單調，沒有變化；可是，當你一旦離開這裡，不覺又有些留戀。滇西這個地方，我對它最熟悉，但也最討厭。這裡的山高峻而崎嶇，這裡的公路陡峭而漫長；尤其令我不能忍受的，是在這裡永遠不可能一望無際，我的心則好像被囚在羣山之間，永遠無法暢快地透一口氣。現在，我要離開這個討厭的地方了，却又無形中對它留戀起來。在這裡消磨了我那最寶貴的壯年中的幾年光陰；在這裡的永無盡頭的公路上，不知留下了我多少穿着草鞋的足跡；那些高高的山嶺上，我曾有多少次在它上面休息；還有，凡是從前我住過的一些村落和城鎮，它們的每一角落我都是那麼熟悉。現在，我竟要和它們分別了；並且，這一別，在一個人短短的一生中，很少可能再回到這個邊疆的地方。

坐在軍車上，瀏覽着公路兩旁合抱的松樹，和那些不知名的有如碗大的紅色花朵，甚至連那高過人頭的雜草和荊棘，我對它們也覺得有了親切之感。

當然，車過下關時，我一定要下來在那鋪着石板的街道上往返走上一趟，好讓我的足跡再吻吻這個我從前走過的地方。誰知，當我有意地走到那個從前擺橘子攤的街頭，而當我無意地向那個橘子攤一望時，我們的那位「王牌連」連長，却正站在攤旁邊向一個鄉下女人兜生意。我當時雖然有點意外的吃驚，但心裡還是很高興的。我連忙走過去喊着說：

「王連長！」

他先是大大吃了一驚，後來看見我站在那裡微笑不語，似乎才放了心，喘喘地說：

「老弟！部隊都走了，你怎麼還在這裡？」

「醫院的醫生不讓我走呀！」我說：「現在我就要離開這裡了……生意還不錯吧！」

「哈！生意不生意！」他仍然態度很不自然地說：「這年頭還不是混一碗飯吃算了！」

——下期續完——

生命篇

• 金華 •

唉！如得一次新生，
就要增加一次死亡，
這生命是多可哀！

四

天空不是風沙瀰漫，
地面就是飛刀橫揚；
心！你總是愛光着身子，
那又怎不會受到戕傷？

但，最紅的血、最傷心的淚，
都是最寶貴的口糧。

看！馬的蹄子不會後走，
戰鬥的意志是永遠向前。

流浪者

• 成宗 •

我是用血、汗、思想、愛心……
在飢餓和疾病裏過着日子；
但我沒有哭泣、投降、氣餒……
因我迎接苦難如迎接幸福一樣。

設若有一日這世上無我聲光，
那是生命已爲了真理而快樂地倒下，
如一盞在暴風雨中苦鬥的路燈，
去安眠在太陽的光輝下一樣。

三

渴得我這般難耐，
就一滴水也不能喝嗎？
任火在肢體中燃燒，
難道說這是爲了生命！
是活的心怎能就埋葬？

我不能再是一個小孩子，
常常摟在母親的懷裏，
像一隻雛雀，
藏在母雀翼下。
我是一個流浪者，
到處奔跑，
像水上浮萍，
無處停息。
海濶天空
是游魚飛鳥的家。
深山綠野，
是爬蟲走獸的家。

然而，我要問一問
造物的主：
在這可恨又可愛的世界裏，
何處是我的家！

心語錄

• 夢苗 •

人說月裏有嫦娥，
但她從未到過我夢中。

人說夜鶯最多情，
但她給我只是難堪的笑。

人說燕子會帶來歡欣，
但她卻沒告訴我遠方人兒的音訊。

儘管人把醜惡說成美麗，
那只是增加我心中的懷疑。

懷鄉曲

• 藍冰 •

捐起破舊的行囊走向他方，
像吉普賽人的到處流浪，
是爲了生活抑是爲了理想，
連我自己也不知其詳。

每當夕陽沉落地平綫上，
我常腳踏在紅燈碼頭海旁，
目迎着遠處點點歸帆，
不禁懷想兒時釣遊的家鄉。

歌聲淚影

阿巧

夜幕慢慢低垂下來，國際餐室的露天花園裏，早已擠滿紅男綠女，在喫喝，在談笑，好不開懷！

就在這時，出現了一個賣唱的少女。她大約有十七八歲，圓圓的臉，大大的眼，高高的鼻，小小的嘴，真是一個標準的美人胚子。因此，所有座上的人們，全把視線集中在她的身上，都被她的秀美吸引了。

她站在衆客的中間，輕展歌喉，有如黃鶯鳴囀，音調美妙而動人。一曲既畢，四座響起叫好之聲，那拉胡琴的老頭就領着她向每個桌前去討賞。在座的人們，大都擲出一元幾角，顯得非常慷慨。她收了錢，連聲稱謝不迭，並報以一個甜笑的微笑。

那老頭就是她的父親，今晚帶着她第一次出外露臉，想不到收穫甚豐，共有十五元七角之多。

回到家中，老頭由內心發出陣陣的喜悅來，對着孩子們說：「今

晚替你們買了幾樣好吃的東西，快拿去吃吧！」

於是，一個大一點的孩子，把一包用新聞紙包裹住的東西打了開來，裏面有六個大肉包，還有八個餃子。他們已經很久沒吃過這種美味的東西，不由拍手歡叫，全都感到驚奇和興奮。

「海頓，這些東西並不便宜，怎麼好買來吃呢？」孩子們的母親覺得太浪費，言下有點埋怨她的丈夫。

「今天豐收哩！」被稱爲海頓的父親，顯得異常興奮地說：「想不到阿巧比你有用，今天才第一次露面，就賺了十五元七角！」

「十五元七角？」她幾乎不相信自己丈夫的話。因爲往常都是他們老夫婦到街頭賣唱，每天的收入祇不過兩三元，有時逢到大日子也祇不過五六元而已。如今女兒一出馬，就能賺到這麼多錢，這不能不令她感到後生可畏，也感到自己人

老珠黃不值錢了。

第二天，收租婆和一個中年男子上門來了。

「梅伯，早啊！」收租婆笑着對梅伯打招呼，又指指身旁的那個中年人說：「這位是青天俱樂部的主持人王大開先生。」

坐定以後，寒暄一番之餘，王大開把話題拉正來說：「梅先生，聽說令千金是歌唱奇才，怎不讓她到上流社會去碰碰機會，却偏偏到街頭去賣唱呢？」

「這只怪環境迫人，所幸還能填飽肚子，也就感到滿足了。」梅海頓歎着氣說。

「那麼，梅先生每天的收入一定很可觀吧？」王大開看了對方一眼，故意探試着說。

「別再提起，每天的收入，祇够一家人的伙食而已！」

「既然這樣，不如把令千金送

去夜總會裏獻唱，一個月至少也有幾百元的收入。」

「這個我知道。」梅海頓冷靜地說：「小女剛出茅廬，不懂得世途崎嶇不平，也不懂得人心陰險奸詐，所以，我不放心讓她獨自跑到那種場合去。」

「假如你不放心，我可以負責介紹一位好朋友，他是××夜總會的經理。你要肯讓她去獻唱，由我負責來照顧她，總不會讓她吃半點虧的。」王大開忙又使出第二套法寶來。

「這個慢慢再說吧，我還沒考慮清楚哩！」

「對，做事必須三思而行，你想清了可以隨時來找我。」

「好的！好的！」

於是，客人們告辭了。

當包租婆和王大開剛一離去，阿巧就從房裏走了出來，低着頭說：「爸爸，人家這麼看得起我，叫我去當歌星，一個月可以賺幾百元，你却偏偏拒絕……」

「阿巧，你還不懂世故，怎能讓你去到這種場合，萬一有甚麼差錯，那時要後悔也來不及了。」

「我真不懂你的意思，」阿巧白了父親一眼，賭氣地說：「人家是誠意來請我唱歌，又不叫我做別的甚麼，當然可以接受。在街頭賣唱，要推風吹雨打，還要受人奚落和歧視，而所得到的代價又很低微，我才不希望！」

「街頭賣唱雖然清苦一點，但有我在妳的身旁，總不會讓妳跌進人家的陷阱裏。」

「你大可放心，我不會傻到那種地步！」阿巧不懂父親的一片苦心，悻悻的說。

× × ×

這天晚上，阿巧在床上輾轉反側，腦子老是浮動着那七彩繽紛的夜總會。她彷彿已經做了歌星，一出台來，台下頓時激起一片震天價响的鼓掌聲。她發現聽眾對她如癡如狂，一走下台，都上前求她簽名。她又看見自己住在一座華麗的洋樓裏，出外有嶄新的汽車代步，名和利都輕輕的獲得了。

當她正沉醉在這個綺麗的夢境裏，忽被幾聲犬吠驚醒，使她回到現實中來。但她制止不住這過份作祟的虛榮心，便悄悄地爬下床來，找收租婆商量去了。

這收租婆叫四姑，原是花叢間翻滾過來的女人。當她發覺自己的青春逐漸消退時，便買了幾間屋子出租，又收了幾個乾女兒做搖錢樹。當她瞥見阿巧到來，便說：「這麼黑了，還沒睡？」

阿巧一時答不出腔來，忙撒了個謊說：「一時睡不着，隨便出來溜達溜達。」

「今晚賣唱的收入怎樣？」

「不算太好！」

於是，四姑便單刀直入的說：「今天妳爸爸真傻，有好機會當頭也不會掌握。憑妳這樣的姿色，要

是做了歌星，一個月不撈一千幾百，那才怪哩！」

「有那麼多的錢？」阿巧睜大眼睛，驚疑地問。

「難道我還會騙妳嗎？」四姑深深地吸了一口烟，才說：「阿巧，妳也實在太笨了，爲甚麼不到大場面去撈呢！」

「爸爸不喜歡我到夜總會去，我又不能反抗……」

「難道妳不會說服他嗎？」

「他老人家很頑固，我實在沒有法子。」

「傻瓜，妳祇要不絕地跟他吵鬧到底，他一定會讓妳去的。」

「好，讓我試試看！」

次日，阿巧果然搬出一套大道理，向她的父親絮絮地講個不停。她的父親起初還竭力加以反對，但後來奈何她不得，祇好含糊的答應下來。

× × ×

此後，阿巧和四姑可真忙得透不過氣來。她們一會兒去買衣料，一會兒去買化妝用品，整整花了一個星期，總算把事情辦妥了。

這天晚上，阿巧準備去見××夜總會的陳經理。她穿了一件粉紅旗袍，肩上披一條深紅紗巾，垂直的秀髮燙成鸞鸞曲曲，臉兒也塗上一層脂粉，原是麗質天生的少女，現已變成妖嬈惹火的尤物了。

「嘩！經過一番裝扮，妳就變成一個仙女了！」四姑在旁邊一面讚賞，一面替她拉緊腰間的拉鍊。

「四姑，妳真會開玩笑。」阿巧羞答答地說：「這次我能登台做歌星，還是全靠妳的大力幫忙，托妳的福……」

「好說！好說！」四姑滿臉堆笑地囑咐她說：「阿巧，這次妳可不能隨便，因爲那兒是上流社會。最要緊的，先搞好本身的儀表舉止，不論在台上和台下，態度要落落大方。遇到腰纏萬貫的男人，不妨多灌點迷湯給他喝，等他爲妳如痴如狂的時候，才跟他攤出底牌。這樣，妳就會名成利就了！」

阿巧頻頻點頭，想到自己的歌星夢快要實現，此後可以飛上枝頭做鳳凰，她有點飄飄然了。

× × ×

一輛流線型的大汽車，把阿巧和四姑載到一座華麗的別墅去。下了車，阿巧跟隨着四姑踏進裏面，便有十幾個像紳士模樣的男人迎了上來。

「來，我替你們介紹介紹！」四姑得意地拉住阿巧說：「這位是××夜總會老板陳先生，這位是合××五金商行老板白先生，這位是大成公司董事長羅先生，這是××報記者王先生，這位……這位是梅阿巧小姐。」

阿巧又驚又喜，心裏卜卜地跳個不停。她畢竟是個未曾見過世面的少女，站在這般陌生男人的面前，顯得含情脈脈，嬌羞答答，別具一種風韻。那些高貴的紳士們，恭維她一番之後，就請她入座吃點心。

他們對她非常體貼，也非常殷勤，使她樂得心花怒放了。

「梅小姐，我敢担保妳，一個月內就會紅到發紫。」××夜總會經理陳先生對她這樣說。

阿巧嫣然一笑，答道：「這還得靠你多多幫忙哩！」

「那當然！那當然！」陳先生貪婪地打量她幾眼，才說：「不過，妳的名字最好能改一改。」

「那麼，你就給我取個名字吧，我不會反對的。」

陳先生沉思片刻，就替她想出一個帶有些藝術性的名字來：「妳姓梅，就叫雪梅。這名字不但順口，又好聽，將來登在報上，一定轟動歌壇。」

「好名字！好名字！」在座的人異口同聲地讚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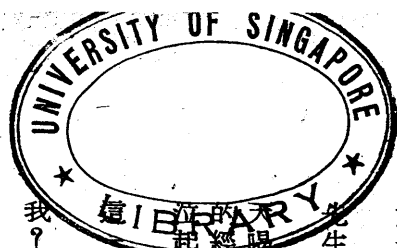
於是，陳先生斟滿一杯香檳酒，雙手送到她的面前說：「雪梅小姐，祝妳好運，請賞光乾了這一杯！」

阿巧從來不會喝酒，她尷尬地掃視各人一眼，說：「不，不，我不會喝。」

「怎麼，妳不肯賞臉嗎？」

四姑看到這種情形，忙湊近她的耳邊細聲地說：「阿巧，妳應該把握這機會，不然就休想成爲紅歌星。」

阿巧望了四姑一眼，想到那紅歌星的字眼，再也顧慮不了許多，便勉強喝了一杯。可是，跟着喝一杯一杯送了過來，她無可奈何地都喝了。沒有多久，她的腦子越來越沉



重，眼睛也越來越模糊，終於不支地倒下去了。

次日醒來時，阿巧發覺自己睡在一間華麗的臥室裏。她以為自己在做夢，忙翻身，冷不防觸動一團什麼物體，趕緊轉回頭一看。呀！她幾乎嚇昏了，睡在她身旁的，竟是××夜總會經理陳先生。

「還早呢，再睡一會吧！」陳先生揉着惺忪的睡眼對她說。
「你……你……」阿巧想到昨晚酒的情形，隱約還記得被糟場逼過，不禁悲從中來，掩着面哭起來。
「怎麼啦？」陳先生看到阿巧哭，便慢慢坐了起來。
「還要問，你爲甚麼存心糟場我？」阿巧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噯喲！我那敢忍心糟場妳，只是實在太愛妳，才和妳在一起的。」

「哼！你們男人就沒有一個是好東西，把人家弄上手，還說風涼話。」
「我絕不會跟妳開玩笑的，不相信，我可以賭咒。」
「誰希罕你賭咒！」
「那麼，妳要我怎樣呢？」
「我要你娶我，給我洋房住，給我汽車坐……。」

「好，我全答應妳！」
「真的？」
「難道我還會騙妳嗎？」陳先生嘻皮笑臉的把嘴湊了過去，溫柔

地說：「來，給我一個吻！」
「去你的，我不……。」阿巧推開了他，溜進浴室中去了。

陳先生看着這株搖錢樹已經是屬於自己所有，心裏非常得意，有些樂不可支了。

一個月後，經過陳先生的大力宣傳，再加以阿巧的美麗，果然一鳴驚人，名聲大噪，登上紅歌星的交椅了。於是乎，她日夜盼望的理想逐漸實現，住洋房，坐汽車，滿身珠光寶氣，出入好不威風。

人一紅，架子自然更大。日子一拖長下去，爭風吃醋的事件，也就跟着發生了。
有一天晚上，小張一手握住駕

駛盤，一手摟住她的腰肢，同到海邊去食風。但在半途中，突被兩輛車截住去路，有幾十條黑影倏地跳到他們面前。

「你們是誰？」小張心裏暗暗吃驚，他以為遇到綁匪了。

「是誰，難道你還裝傻嗎？」其中一個雙手叉着腰，大聲地說：「告訴你，我就是……。」

雪梅認出是老黃，他是××私會黨的首領，和她很有交情，還在她身上化過不少的錢哩！

「原來是你，老黃……。」雪梅笑着向他打招呼。

「是我，哼！」老黃冷笑一聲，惡狠狠說：「姓張的，你搶了我的愛人，今天有我就沒你……。」十幾條大漢利時衝上前去，說

時遲，那時快，把小張強拖下車，拳腳像雨點般落在他的身上。

過了一會，老黃喝止一聲，手裏拿着一罐硫酸，一步一步湊上前，咬牙切齒的說：「好小子，今天不給點顏色你看，不知道老子的厲害！」

雪梅不知厲害，忙奔過去想加阻止，誰知老黃已把硫酸潑出，不幸洒到她的臉上，只聽她慘叫一聲，便昏倒在地上。

這個有着花樣容顏的少女，在醫院躺了六個星期，雖已把傷養好，但却變成滿面疤痕，醜陋不堪了。那些過去圍繞在她身邊的紳士之流，現在都避之唯恐不及。這使她悲從中來，深悔不聽父親的話，才有今日的悲慘下場。

酒二會二約二則

• 主 盾 答 亞 •

晚近酒食徵逐，標新立異。明是盛會，譯稱鷄尾；意在籌款，創爲聚餐。客既未能盡歡，主亦不勝其苦。欲求買島醉時非假倒，劉伶飲盡不留零，對於賞得酒中真味，會得座上快人，已覺離題甚遠，咸感興趣素然。何其俗也！豈不傷哉？

閒居無事，略擬酒會約則如下，未審高明以爲何如？

- 一 創會之義：人則寧質，物則寧儉，可以持恆，易於兌現，情意真率，適意方便。
- 二 與會之人：六逸七賢，八達九老，不以數拘，勿濫寧少，三席頂多，二席最好。
- 三 約會之期：會不刻日，惟便是從，越宿先約，風雨重逢，盡一日歡，不必強同。
- 四 集會之地：地區適宜，便於羣集，室內郊外，務求暢逸，徵歌選色，大可不必。
- 五 相會之事：琴棋書畫，各從所好，經史山川，聚談其妙，飲酒賦詩，無間老少。
- 六 在會之忌：精神近鄙，阿堵近食，私人帷薄，與衆無關，凡此三者，宜擲勿攀。
- 七 五會之禮：我盡是主，人皆爲客，主客無間，自然相得，迎送寒暄，虛文免責。
- 八 供會之具：看不尙奇，但求裏腹，酒宜素沽，免來濁物，各人隨量，安享口福。
- 九 設會之法：召集供張，依齒輪值，各持杖頭，以辦飲食，失期不至，五罰作十。

王梨的栽法及其他

李之華

馬來亞的出產物，除了樹膠、錫米爲世界知名之外，王梨也頗有地位，罐頭王梨會替國家爭回了不少外匯。

王梨，又叫波羅，是一種外表醜陋、肉味鮮美的果子。它的頭頂上所生的幾片葉子，很像西方的國王的皇冠，也曾有人認爲它才是上帝加了冕的「果中之王」。

如從歷史上考查起來，王梨原來野生在南美的巴拉圭國。可是，因爲氣候的關係，移植在婆羅洲和馬來亞，生產却十分旺盛。

在馬來亞開闢原始森林來栽種王梨，多數人都獲厚利，少數人却虧了本。此中原因，除却天時和地利之外，便是栽種方法的失敗。

根據我的經驗：種王梨的地方，不但要新開闢的芭場，也要斬得好，燒得好，越肥沃越好。土質還要經過選擇，腐植質土壤最佳，砂質土壤也適合，黃土比較不宜，黏土最不合栽種。地勢則以平芭易排水者最好，斜坡還可栽植，低陷之地及高山都不適合。因爲低陷之地，王梨樹根受水份常常浸着，不易發展；高地栽種的王梨苗，如受大水衝刷，不但含有肥料的泥皮多被沖走，連王梨苗也常被沖掉及沖倒

，損失很大。這就是天時配上不適應的地勢，使投資的人失敗的主要原因了。

王梨是靠幼苗繁殖，栽種時頗要一些方法。芭場燒光了，把乾柴竹片拾淨之後，可先選種。馬來亞的王梨種，易見的是俗稱砂勝越王梨、大花王梨、紅毛王梨等幾種而已。不論你栽種那一種，必須先揀選好它的幼苗，放在陽光下曬幾天，等到葉子的水份失去了大半時，才來栽種最佳。

有了幼苗，然後測定行間和株間的距離，再行鋤洞。王梨樹莖不高，我以爲行間距離只要六尺，株間距離有四尺半就行了。不過，鋤洞要有一些功夫：

第一，洞要鋤得有一尺以上深，將來樹莖才生得穩，不易傾倒，使王梨的開花結果不受影響。

第二，洞要鋤得有二方尺以上廣闊，把下層泥土鋤鬆，然後填些回去，以便幼根迅速伸展。

第三，在鋤洞時，地面約半尺的肥沃泥土必須堆在一邊，以供填在苗邊之用。

把王梨苗種在鋤好的洞內，不必像種其他果樹一樣將苗豎直，而是必須斜放，因爲它在生根以後，

莖的向陽性很強，自然會直立起來的。

利用王梨幼苗栽種的王梨芭，就是最肥的地方，亦需經過十六七個月，才能結出果子。否則，便要十八個月，時間甚長，所花的本錢也比較大。一些資本較少的人，可撥出一些地方，利用特別的栽種法，以便四五個月就有收成，賣些款子來週轉。

我的王梨速成栽種法，如說穿了，大家即刻明白，那只是一種移植法。要栽種時，可在下午去到樹膠園內，把許多野生已經開了花的王梨樹，用利刀在它的腰部砍斷，在下午一齊栽種，只要澆水二三天，那些王梨莖照樣會長起來。

那些原來生在瘠土上又照不到陽光的王梨苗，砍短之後，不久就生長新根。而且葉又少，新芭上的許多肥料，通過短莖，很容易輸送到果子上去。同時天天能照到陽光，吸到雨露，只要二三個月後，粒粒王梨都長得又長又大了。

這種栽種法，最要緊的，是要栽在肥沃的新芭上。要是利用老芭場來種植，除非能施下許多肥料，否則，結的果子就會非常小粒，那是會失敗的。最困難的，還是開了

花的王梨苗很難找到，如果要花多些錢向膠園主去購買，那就不很合算了。

種王梨也要堆土，王梨苗生長到約尺多高時，可把附近地面的鬆泥土鋤成一塊一塊堆在樹莖下，日子久了，樹莖旁邊就會多生出一些新芽來。等到王梨果快要成熟時，那些芽已長得尺多高，使生產加快不少。

堆土工作進行前，可先把王梨樹莖下半截的葉子割掉，省下一些葉子吸取的養料來，供給樹莖和上部葉子的需要，使它快些長大，好早點開花結果。割下來的王梨葉，可以取來做線或繩索之用。

製王梨線的方法，是把割下來的王梨葉，放在水池中久浸，然後取了出來，刮去已腐爛的葉肉，剩下較的纖維，用清水加以洗淨，並且漂白，再擺在太陽光下曬乾，以供編織時應用。

用漂白了的王梨纖維編織成線，方法很簡單。編織小線，只要選取兩條長的細小纖維，一端繫於壁上的釘頭，然後小心交編和用雙手搓織即成；如要線粗大些，可用三條纖維編織，然後取來應用。通常，要製一根粗繩，皆用一塊長葉的纖維來編織。

用王梨葉的纖維編織成綫，不能製成長綫，這是缺點。不過，因爲經濟關係，馬來亞各地鄉村間的婦女，在縫補破爛的衣服時，很多都用自製的王梨線呢！



何榮華

福隆港是馬來亞高級官員避暑的勝地，永遠那麼的幽靜，永遠那麼的美麗。那一重重的青山如黛迎人笑，那一座座的政府別墅襯在萬綠叢中點點紅，那一朵朵的白雲在山間隨風飄蕩，那一隻隻的珍禽在枝頭競相鳴唱，真是氣象萬千，有如一幅出自大手筆的名畫。

每次，夢娜傷心的時候，她就到福隆港來。大自然的一切，都永遠那麼熱誠地歡迎她，好像是一個少女迎接她的情人。因此，她的內心就感覺到快樂，生命也有了愛戀。

去年三月的一天，沙曼由雪邦調陞到新古毛來，夢娜在家裏爲他接風。不料她的父親從外邊回來，看見是沙曼在家裏，隨手抓了一根木棒，惡狠狠地把他趕走了。同時，她的父親又攔了她幾記大耳光，厲聲罵道：「妳這丫頭，真是少有的賤貨！我要妳嫁給哈芝哈山，他的親人在做政

府部長，一輩子可以享福，妳却反對，嫌他年紀老，要和一個年青的無名小子談戀愛，敗落我的家門。哼！從今以後，不准妳再和他來往，否則，我就不承認有妳這麼一個女兒……。」

第二天，沙曼沒有來到夢娜的家，她的心裏很是焦急，一連打了五次電話給他，但接電話的人總是說他沒有來上班。她自言自語地說：「唉！他一定是因我父親的侮辱而不理我了，我還是帶着一顆破碎的心，到福隆港去吧！」

於是，夢娜又到福隆港來了，住在她的堂兄的家中。恰好福隆港有間學校要請巫文教師，夢娜就欣然接受這個職務。由於這裏的環境優美，同事融洽，學生更是活潑可愛，使她覺得非常愉快。不過，每到課餘時候，她走在雲霧迷濛的山道上，就會感到無限的寂寞。

轉眼過了三個月，夢娜於教課之餘，寫了不少動人心弦的詩章，寄給她夢寐不忘的沙曼。然

而，竟如石沉大海，連一個回音也沒有，這又怎不叫她憔悴萬分呢！

一到星期日，幽靜的福隆港山道上，都是年青的男女，一雙雙，一對對，肩並肩，手挽手，在樹蔭下，在草地裏，緊緊地依偎着。夢娜希望在這些人的中間，能够找着一個影子——沙曼的影子。

不知什麼時候，夢娜因爲找不着沙曼的影子而失望地回家；也不知什麼時候，夢娜因爲找不着沙曼的影子而傷心地痛哭；更不知什麼時候，夢娜已被一陣嘈雜的聲音驚醒。當夢娜揉開惺忪的睡眼，發覺沙曼站在她的面前，不禁呆了半晌：「喂！情人，我不是在夢中吧？」

「親愛的，不是在夢中！」沙曼執着她的手說：「那天，我從你的家裏出來，心痛極點，第二天就病倒了。我在文良港中央醫院休養三個月，昨天出院復職，會去過你的家。真想不到你的父親會那麼和氣地告訴我，他說

妳在福隆港做教師了。」
久別重逢，千言萬語，真真無從說起。

夢娜和沙曼這對戀人，默默地走在福隆港的山道上，默默地坐在濃綠的松蔭下，四目交投，互擁而吻，兩顆心猛烈地跳着、跳着。

自此以後，每逢週末假日，在亭子裏，在池塘邊，在玫瑰花前，在白雲深處，總可以看到他們的儂影，總可以聽到她們的笑聲。

一道溪水，穿山越谷，急湍奔流，不知何來何往？沿溪盡是竹樹，還有奇形怪狀的山石，若露若隱，或竊或立，大者可容十數人盤坐憩息，小者信手可取來玩賞。他們打從溪上的一座石橋經過，向西北走去二百碼，攀登危崖絕壁，踰越險阻，來到瀑布所在地。這瀑布就是上述溪流至此，從三丈高的石壁直瀉下來，好像是懸着一匹白布，銀花四濺，水聲震耳。瀑布之下是水潭，水清而冽，潭的周圍都是茂密的竹木。這是福隆港的一個「秘密勝地」，他們在這裏徜徉久之，直到金烏西墜才歸去。

可是，當夢娜這次回來，她的堂兄竟像法官一樣審問她說：「妳是不是常和沙曼到瀑布下面去玩？」

「是的！」
「瀑布是福隆港的秘密勝地，沒有人影，你們孤男寡女在那兒消磨整天，少不了要聽人家的閒話。所以，從今以後，我不同意妳再到那兒去。」

「我們不過是喜歡那個地方很幽靜，並未做出壞事，請你不要干涉我們的自由！」

「別忘記妳是住在我的家，我要對妳的父親負責任。何況，妳的父親只許妳和他做一個普通的朋友，不准談戀愛。」

「婚姻是我的自由，我的事我自己完全負責，絕不連累任何人。」

「胡說！除非妳馬上搬了出去！」
夢娜的意志很堅強，她搬到學校的宿舍去住了。

正是馬來亞啊起「默迪卡」之聲的時候，夢娜的父親，終於承認她在福隆港和沙曼所訂的盟約。這天，她就欣然回去新古毛，當晚參加選美大會，壓倒羣芳，贏得「新古毛默迪卡小姐」的榮銜。

自夢娜榮膺新古毛「默迪卡小姐」之後，她又下了一個很大的決心，就是要學習我們華人的文化。

於是，夢娜便向陳麗絲小姐

請教，而陳麗絲小姐也向她學習馬來文。這麼一來，她們兩得其便，形影不離了。

由於夢娜經常出入我們華人的家庭，便引起她的同籍青年的非議，不惜亂射暗箭，對象當然是她的未婚夫——沙曼。

說到沙曼，已經有一個多月沒有來福隆港看望她了。今天他突然前來，而且是和他的父親一道，大家都覺得其中定有文章。但這時她並沒有在宿舍裏，更使他們的懷疑變做鐵証，再加上她的堂兄嫂火上加油，後果是不堪設想了。

沙曼去到陳麗絲小姐的家裏，一見到夢娜就說：「親愛的，請妳走一趟，妳的父親在妳的堂兄處等回話。」

夢娜「嗯」了一聲，回頭向陳麗絲小姐做一個手勢，要她一同去。

夢娜的父親一見到他的女兒，就氣沖沖地向一張桌子上擲下一大封信件說：「不要臉的東西，妳自己拿去看看吧！」

天啊！為什麼這樣殘忍呢？這些信裏的內容，千篇一律，都是說她「生活浪漫」，而且都沒有署名。

夢娜已經明白，她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了。

「爸，難道說我在陳麗絲小姐的家裏學習一點華文，就是所

謂「生活浪漫」嗎？這真是天大的笑話！」

夢娜的父親沒有聽她解釋，指着她大罵道：「妳吃在華人家裏，睡在華人家裏，這種生活還不是浪漫？」

夢娜的自尊心受了損害，不得不說：「我恨那干涉我的學習自由的人……」

「現在有兩條路，由妳去選擇：第一是馬上向學校辭職，並離開福隆港；第二是立刻解除婚約。」

「好！我決定毀盟，衛護我的學習自由的權利。因為我失去愛人，還有我的前途；如果失去所有的「自由」，做人還有什麼意義呢？」

這樣，夢娜犧牲了九年的戀情，走上學習自由的道路。她有目標嗎？有。她想報復嗎？那是當然。

正當夢娜極端苦悶的時候，她唯一的好朋友——陳麗絲小姐，前往錫江大學攻讀馬來文學去了。

失戀又失良友的夢娜，使她有點變態。她比以前更愛打扮，常常濃妝出入，像一株盛開的玫瑰一樣。

有一天下午，在空軍部的影院裏，一個年青的英空軍看見夢

娜，被她的美麗所吸引，他竟冒昧地走近她的身邊，向她招呼，並送給她一盒朱古力糖；而她看見他溫文有禮，也對他報以一個會心的微笑。

電影散場以後，夢娜和他已成朋友。他們並肩站在千山萬壑的福隆港高原上，眺望着天邊紅得發紫的晚霞，陶醉在大自然的懷抱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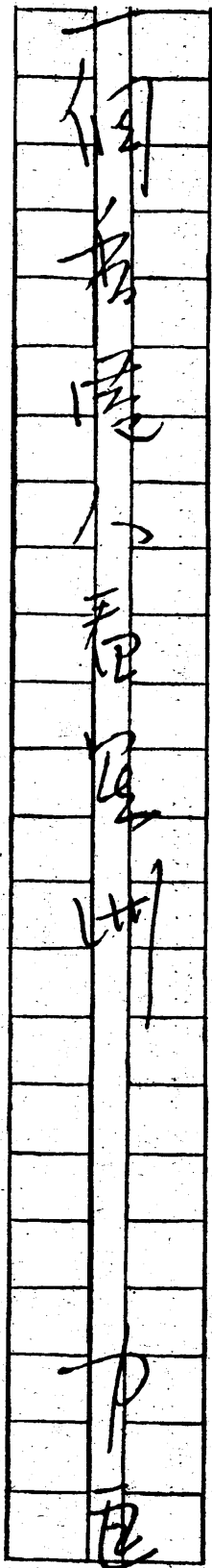
「噢！對不起，我可以替妳拍一張照嗎？」
他已經對準鏡頭，夢娜沒有反對。

這個年青的英空軍，原在新加坡皇家空軍隊裏服役。這次前來福隆港度假兩星期，想不到偶然邂逅夢娜，一見鍾情，對她有很好的印象。他回去新加坡之後，就藉寄相片給她的機會，讚美她是「馬來亞之花」。她因一時高興，馬上寫了一封信去答謝他。這樣，他們便通起信來了。

一個月後，他們已經談到婚嫁，雙方都表示終身相愛，共偕白首。於是，夢娜向學校當局提出辭職，她的理由是：「……為了醫治我內心的創傷，經已決定六月十四日和一個年青的英空軍結婚，婚後將隨夫婿回返倫敦……」

今天，是她和年青的英空軍結婚的吉日。

「祝福妳，夢娜小姐！」



當我來到新加坡的時候，我是一個新客，那麼些別人全知道的事情我並不知道，我常常向人發問的一些問題，此間最小的小孩都已了解。

當我提出這些幼稚的問題，聽到的成人們就有禮貌地微笑了，也詳細地都回答我了。但小孩們就不是這樣的，他們一聽到了就拍手笑了：「哈哈！他把王梨當做榴槤！」

那是這樣引起話頭的：我到一個在香港認識的朋友的家，這朋友已經不是一個新客，他來此已有三年了。他有兩個年紀差不多大的小女兒，我在香港認識她們時才唸幼稚園。當我到這朋友的家，朋友就叫小女兒說：「叫叔叔。」

「叔叔。」小女兒規規矩矩的都叫了，也低下了有美麗的鬢髮的頭向我鞠了躬。小女孩的頭上縛着一根顏色鮮艷的絲帶，朋友告訴我藍絲帶的小女孩是姐姐。

三年不見了，小女兒們跟父母來了新加坡。她們是先到聯邦的，也見識過了真正的山芭，知道膠園的女工如何割膠，知道好些只在馬來亞才有的風俗。

小女孩的長大是很快的，此刻，她們已變得狡猾而又頑皮。當朋友吩咐她們叫我做叔叔，羞怯地鞠了一躬，這就躲進房間裡，再也不肯出來，我聽到她們在房間裡的「吃吃」的笑聲。

我和朋友在客廳裡閒談，時間是中午。

「你吃過榴槤嗎？」朋友問我。

「我吃過，我在海南島時早就吃過了。」我說。我記得在海口市吃過這麼一種表皮長滿疙瘩的果實，一個有十多斤重，像一個小冬瓜，一到了暑天，就有小販擺出來零賣，那是一包一包地計算的。

「你能吃幾粒？」朋友問。

我以為他問我能吃幾「包」，我想了想：「十幾粒吧！」

「甚麼？」朋友非常驚奇了，我不明白他奇怪的原因。

「你真吃過榴槤嗎？」朋友說。

我點頭，我把過去吃這種果實的記憶、經驗都說了。我還沒有把話說完，我聽到了房間裡小女兒的笑聲再起。

一個小女兒在房間裡大聲地叫嚷：「爸爸，他說的是王梨呢！」

當朋友把話問清楚了，我以前吃過的果實不是榴槤。

我的臉紅了，我慌慌張張的說着一些零亂的話。我看到兩個小女兒又由房間裡出來，她們要上學去了，她們唸的是下午班的華校。

「告訴叔叔要上學去了。」小女兒的父親吩咐。

「叔叔，上學。」小女兒齊齊鞠躬。小女孩都已長高，我不能由她們頭上的絲帶認出誰是姐姐，我也認不出誰是剛才在房間裡說我把王梨當作榴槤。

小女孩上學去了，她們進的學校唸的文字和我以前小時唸的并無不同。她們將在這裡長大，她們會懂得中國文化，也熟悉馬來亞的風土習俗。她們決不會鬧出我的那個笑話——把王梨當作榴槤。

二

我不知道的事情多着呢，多少人們早就不是問題的事情我全不明白。我靜坐，我觀看，多少的眼前景物我皆不解。我出外，我接觸更廣大的世界，我每一分鐘遇到了一個新的問題。

有一些問題不是思想所能解決的，有一些問題必須向人詢問，雖然自己已為騷擾了別人覺得不安，雖然別人還未答覆自己之前就先準備好了誠實的感謝。

我的問題是如此可笑的問題啊！

我住在小坡，住在密陀律。我由寓居的旅舍出來，我要到一個地方。我有一個約會，我在站上等着車子。車子在我的面前停下又開走了。有兩根鐵臂抓住空中的電綫的，是在黃浦江濱見過的無軌電車。又有各條路綫的「巴士」，我看了又看車頭的字樣，那上面寫的全是我陌生的地名。正是炎熱的日午，我焦灼起來，我的額頭就有汗水了，我急速地揮搖我手中的白紙摺扇。

那是我由香港帶來的扇子，京都榮齋齋的扇面，一個香港的書法家爲我濡墨染翰，寫了一面偈大岸的詩句讓我拂暑。我到香港皇后道中的一家賣扇子的店舖，花了六塊錢，配了一把檀香扇骨帶來。

此刻就需要這扇子了，我扇着扇着，看着一輛一輛的「巴士」和「電車」過去。

「你能告訴我嗎？到羅賓遜律要搭甚麼車子呢！」我問第一個走到我身邊的人，我說英語。

那是一個西方人，個子不高，頭已禿，穿一件短袖襯衣，不打領帶。他看了我一眼，他看了我的扇子一眼。

「你和我一起上車吧！」他說，他的英語是重濁而又生硬的，但說得很清楚。

我把紙扇收起了，我和他一起上車，我們上了十六號「綠巴」——以後我知道了這是政府辦的公共汽車——我照他的吩咐爲自己買了一張一角的車票，車票上并不像香港的印着車子的經過的地名。我們在車子作一個轉彎時就下了車，我們上了一部十八號的「綠巴」，又買了一張一角的車票。到了下車，我發現自己在一個車如流水、崇樓矗立的街頭，這地區就像香港的德輔道中一樣熱鬧。

「這裡就是羅賓遜律了。」把我一直帶到這裡的西方人和氣地說。他禿頂，他穿襯衫就像新加坡人一樣不打領帶，他的英語口音重濁。

以後我們有了約會，他請我到一個小酒店去喝啤酒。他告訴我他在俄國出生，後來在新加坡作政府的事情，後來入了英籍。如今他是聯合國的文教專員，他正在寫一本書，談到中國的一個神話——濟公活佛，這本書將交給一家在紐約的書店出版。

我在新加坡第一個認識的人，竟是如此複雜的。他也作了自我介紹，但我永遠用法用正確的發音拚出他那古怪的名字。

三

我是搭船來的，那船在香港時停在九龍倉碼頭，那是香港最大的一個碼頭。那船一直開到新加坡來，三天半航程後就停在這裡的二號碼頭。我由那碼頭一出去，就見到了新加坡的火車站，我到火車站去拍了第一張在新加坡的照片。

火車站上有一個地名牌子，大小和香港的也正相同。香港的每一個車站上的牌子都用兩種文字，那就是中文和英文，寫着九龍、旺角、粉嶺、大埔和沙田。

而這裡的火車站上的地名牌子却有四種文字。有兩種是我認識的，那

就是中文和英文；有兩種我連字母都不認識，那是印度文和巫文。

四種文字寫着一個地名，四個民族生活在一個城市，和和氣氣，互不干犯，我想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我是一個學歷史的學生，我知道歷史上多少的不同事物常常不肯互相容忍，有時是一個宗教不肯容忍另外一個宗教，有時是一個國家不肯和另外一個國家和平相處，有時是一個民族宣稱他們是最優秀的民族，只有他們才配在這個世界生存。

於是，這就有了衝突，這就有了迫害，這就有了戰爭，這就有了各式各樣的不合理和不公平。

而我在新加坡看見了一些甚麼呢？

我看見在新加坡不同宗教在非常和睦地相處着。搭一部「巴士」，我在小坡大馬路見到一個莊嚴的回教教堂。我的車子直往前駛，不用轉彎，過了橋，到大坡了，我見到了一個印度教的教堂，頂上有各種神話傳說上的雕塑。

我看見在新加坡不同民族的學校在開聯合運動會，各種不同膚色、不同文字的學生在快樂地作籃球比賽，有華校的學生，有英校的學生，也有巫校和印校的學生。

學生們在打籃球。學生們上課了。學生們放假了。學生們在中秋節會有假期，在哈芝節會有假期。學生們不用去上課，因爲這一天是英女皇的誕辰。

我想不到這世界是不是還有一個地方也和新加坡相似，各民族、各宗教都如此友善和氣地相處。

看了新加坡，最悲觀的人也不會說這世界的大同沒有希望了。香港也是一個大城市，我在香港也見到了各種膚色的人，但香港的人的生活圈子是分得很清楚的，彼此的嚴格的分野一如河水和井水。

而這裡呢，各民族是密切地生活着的。別說那火車站上的牌子，先說在「巴士」車上售票的職員吧，我就看到四種民族全有，大家相互了解。你說英語，華人的售票員會給你正確的車票；當你說閩南話，印籍的售票員聽來毫不困難。

這世界的人要向新加坡學習的事物實在太多了。我也要學習的。我本是一個香港人，如今我來到了新加坡，我正在學習關於新加坡的事情。

我學到的已經不算少了，很多以前我不知道的事情如今已經知道了。我不單知道羅賓遜律，還知道了別的偏僻的街道。我早就吃過了這裡芬芳的榴槿，而且我還學到了有些以前我全然不懂的言語，如今我已知道了馬來亞話的吃飯就是「馬根·那西」。



科長的皮鞋

萍卿

我得首先聲明：這是發生在台灣的故事。

近來，辦公室裡又添了閒聊的題材，那就是科長的皮鞋。在已往，閒聊只要「開鑼」，不須三句，便會習慣地、自然地溜進「女人」的宇宙；而且，既經溜進，誰也不願再把話題轉回來。這幾天的情形，可就有些不同了。

惟有老周，他是有家室的人，畢竟能够「同病相憐」，總是在科長離開辦公室後，對我們這些饒舌的、不解艱難辛苦的單身漢加以這樣的「告誡」：「別老拿科長的皮鞋開心好不好？人家是七個孩子的父親。」

憑良心講，我們沒有居心刻薄的意思，何況科長是我們公司裡出名的好人。我們只是就事論事，因為科長脚上那雙皮鞋實在不像一雙「鞋」了。

先從顏色說起吧：它原是雙黑皮鞋。由於歷史的累積與過度的勞役，它已由黑變灰，由灰變白了。再說式樣吧：鞋頭扁塌塌的，說不上是圓是方；再加上裂痕累累，補縫重重……昔日那溜尖的綠條，入時的風韻，早已不堪回憶了。

據科長自己說：鞋底也軟綿綿的像層布一樣，若是踏着一顆尖石子，脚底便被頂得難過。因此，它便被我們當中不知是誰「發掘」出來，隨即成了閒聊的主題。

「科長，再過些時，連博物館都不要了哇！」說這話的準是小何，他年青，毫不醒事，說話也不講究分寸。

不過，在皮鞋受過一番揶揄之後，科長便會聽見一句頗含溫情的建議：「說實在的，科長，皮鞋該換換了。」

科長從不為他的皮鞋提抗議，總是笑着——像是笑着替我們的閒聊作結論似的說：「嗯！要買，要買。過兩天，過兩天。」

是發新的日子。像是自言自語，也像是公開宣佈。突然間，科長說：「這回好歹得買雙皮鞋。」

我們幾乎為科長歡呼出來。「好的要二百，差的也要一百五。」馬上便有人自告奮勇地向科長報告行情。

「哦！我那有那麼多的錢？買雙起碼的，能穿就行！」

「那也得一百，再便宜的沒有

了。」

科長似乎還想討論一番。總務科跑外勤的老孫進來了，把我們每月例行要用的文具送來。他馬上便接住了我們的話題：「科長要買皮鞋，包在我身上，別人一百五買到的，我保險一百就到手！」

老孫說話的神氣，顯得非常肯定，有把握，只差拍一下胸膛來作保證。

經老孫這一鼓勵，科長才作了「決定」。真是不容易！本來嗎，不愛便宜固是一種美德，但愛便宜也不一定完全是罪過的。我們不是時常和百貨店的店員爲了並不難於付出的微小數目而爭得口沫四濺嗎？

科長交給老孫一百元，還畫了個腳樣，註明鞋號。老孫一齊拿走了。臨走時，科長還說了不少「費心」「幫忙」之類的話。我想，科長八成是不願意穿着現在這雙皮鞋進鞋店的。

我們爲科長的皮鞋而期待。三天過去了，沒有消息，老孫連照面也沒有打一個。到總務科去找，也不見人影。別人說他多半的日子是不在辦公室「辦公」的。

科長很有耐心，他從不把任何事態的嚴重性表露在語言或臉色上，即令內心中最焦急的時候也是如此。不過，他的皮鞋似乎缺乏耐心，看樣子，有幾處像是又開了線，鞋底又想「脫離關係」了。

下班後，我們相約：遇見老孫，一定責問他何以「受人之託」而不「忠人之事」？總之，對於科長的皮鞋，我們關心的熱忱，遠過於科長交給我們一份公事上的任務。

晚上，我在街上遇見老孫。我真想拉住他「興師問罪」，誰知他連招呼都不打一個，匆匆地竟和我擦身而過。我連忙喊：「老孫，我們科長的皮鞋？」

「回頭再談，現在沒空。」他一面說着，一面便擠失在人叢裡。我們公司的職員，都是自己租房住，住得很散，有的距離公司也很遠，一下班，鬼影子也摸不着一個。

我和小何住在一起。

第二天，我和小何上班去，在公共汽車上巧遇老孫。我心中默念着：「好小子！你再溜跑？」昨晚在街上相遇的那一景象，還挺新鮮哩！

老孫似乎看透了我和小何心中有些什麼得要發作，還沒有等我們坐定，他便先發制人地說：「你們兩位評評理，天下竟有這等事！」這話倒把我和小何說楞了，只好耐心地聽他講下去：「科長的皮鞋，其實老早就買了。」

「那你還不送去，等着好漲價

是嗎？」小何不願放過攻擊的機會，岔斷了他的話。

「慢着，老弟，文章還在後面哩！」老孫毫不介意地說：「科長交代我之後，我便到那家熟識的鞋店去，給了他們錢，鞋樣，說明了號碼，叫他們選一雙送到公司管理科去，他們滿口答應。至於貨色，老關還一再向我保證，必定是在別家一百五都買不到的。」

「鬼才看見皮鞋送到我們科裡去了！」小何說的不錯，連我也沒看見。

「說來才真是有鬼，我交代鞋店以後，爲了一件業務，便到鄉下跑了兩天。回來時經過那家鞋店，我順便進去問問鞋送去了沒有？誰知老關說，那天小學徒送到公司，連門房都不見一個，大概是下了班。於是，只好送到我住的地方，小學徒說是同房的秦先生把鞋收了。我聽了此話，連忙回去，一開門，果然看見床上有個鞋盒，上前一摸，却是空的，那雙鞋竟不翼而飛。老秦又不在，害得我在房裡找得滿頭是汗。後來才在桌上發現一張條子，是老秦寫的，說是要去參加婚禮，他那雙皮鞋實在見不得人，權且拿我的新皮鞋『開張』，還要我原諒他『充濶子』呢！」

小何再也忍不住，竟出言不遜地說：「那有這種披了人皮不幹人事的人！」

「氣人的事還有呀！條子下面，就放着別人請他的帖子，好像這帖子就是他理由的說明書一樣。我

便急忙去找老秦，在街上就碰着你，對不起，昨天晚上你一定是很有生氣？」

「算了吧，老秦怎麼說？」我只想替科長的皮鞋快一點得到一個「水落石出」的結論。

「他才說得輕鬆咧！」老孫學着老秦的口吻：「小學徒送來，只說是孫先生買的鞋，那裡知道你是替別人買的？早知如此，我這不穿哩！這雙鞋穿着夾腳，真是不舒服！現在，事已如此，你看着辦吧！鞋，我回去便脫下來，在我腳上的時間不過兩個鐘頭，走路也不會超過二百公尺。我的脾氣你還不知道嗎，出門就得坐三輪車的！若是嫌我穿舊了，就算我買了吧，下個月發薪給你錢，怎麼樣？至於這件事，算我錯了，我不該代你收下這雙鞋，自找麻煩，是不是？」老孫似乎愈說愈有點動氣：「要不是看他正在那裡做客，我真要當場揍他一頓。」

老孫禁不住地揮動了一下拳頭，好像真是揍老秦的樣子，惹得鄰座的人一齊向他注目。

到站了，我們三人一同下車，走進公司的大門。

分手時，我向老孫說：「事情是你自己一口氣打的包票，像我們科長那樣的忠厚人，你好意思要黃牛？」

「你這話還不算太難聽。不過，老秦那種人，逼他也逼不出錢來，若是你們科座等不及的話，我看還是將就將就那雙鞋吧？雖然老秦

穿過一次，其實也無傷大雅。怎麼樣？要的話，通知我，我馬上回去拿。老秦昨晚回來，又把鞋放回盒子裡去了呢！」

「姓孫的！你這話像人說的嗎？我們科長也不能苦命到這步田地，好不容易買雙新皮鞋還是別人穿過的『二水貨』？」小何真的動了肝火，有點橫眉豎眼的。

可是這次老孫惱羞成怒了。

「就算姓孫的那天多嘴，管錯了這回閒事，也該你們科長來問我的不是，你們犯不上對我這種態度！就算你們科長來問我，也大不了還他的錢，沒有什麼了不起！再說你們科理的老周，借我一百塊錢，說是這個月還的，這回發薪連提都沒有提，請轉告老周就近付給科長吧！」老孫還用着自得的口氣望着我說：「我還懶得再到那家鞋店去賣人情呢！」

老孫覺得他蠻有理，說完，頭也不回地走了。

將近我們管理科時，我囑咐氣鼓鼓的小何，不要在辦公室裡亂噓呼，免得一屋子的人嘔氣。

科裡很平靜。我和小何坐到自已位子上去。

經理室的工友送給科長一張條子，隨後便出去了。

科長看看條子，忽然，出乎意外地說：「我就穿這雙皮鞋去見董事長……？」

我第一次發現科長的語氣含有事態嚴重的成分。他不禁低頭看看，好像是對他那雙皮鞋作決定性的

評價。

與其說科長的話引起我們的詫異，不如說引起了我們那份早要衝口而出的「關懷」。我也對科長的皮鞋溜了一眼，左腳那隻已經開口了，那模樣活像小學生圖畫裡的鯨魚嘴。

於是，七嘴八舌的，辦公室的「重心」又是科長的皮鞋。

原來那張條子是一份打字機打的通知單，大意是董事長明天召集各主管舉行業務會報，各科長須準備有關資料提出報告並備查詢。條子後面，另外打着一行：「會後聚餐！」——董事長宴請與會同仁。」

是的，科長的皮鞋怎能去見董事長？我們的董事長是最講究衣着的呀！

在這時候，老孫當然地成了批評與指責的對象。

「哎！你們那位去催催孫事務員，萬一他不能幫忙，把錢還我也就算了，明天穿鞋要緊呀！」科長無可奈何地說。

我知道該是小何講話的時機了，他那句要講的話已經忍了半天哩！我怕老周難爲情，把小何瞪了一眼，小何把要講的話縮了回去。我碰了一下老周，他便隨我走出辦公室來。不料小何跟着跑了出來，搶着對老周說：「老孫要你把那一百塊錢轉還給科長。你欠他一百塊錢，是不是？」不等老周分辯，小何有點近乎發洩地說：「那種人也值得向他借錢，給他抓着這個機會出我們的洋相！」

老周把臉都急紅了，委曲而急燥地向我訴說：「我們同事這麼多年，你看我周某人像個賴債的嗎？不錯，上個月我老婆生產，把這個月的薪水也借支光了，這是你們曉得的。可是發薪的第二天，公司那筆獎金下來了，我從會計科領到了錢，便到總務科去找老孫還債，老孫却又不在了。我又怕錢放在身上化掉，恰好在老孫旁邊辦公的老田問我找老孫有什麼事，我就把一百塊錢託他轉交老孫，他滿口答應，我還謝了又謝。怎麼老孫還說我欠他的錢？」

我們三個一齊來到了總務科，心中的確有點光火。

老田不在，老孫也不在。

抓不着對証，老周急得跳腳。看樣子，科長的皮鞋形將難產了，我實在不忍再看科長那副尷尬的樣子。他的負擔雖重，有困難却從不求人，即令家中斷了菜錢，也不借支分文，說是看了會計科那些管錢人盛氣凌人的「尊容」，就是有菜也吃不下飯去。

「別乾着急好不好？我們得想個法子，我們不能睜着眼睛看科長為難。」我說完這話，便望着小何，因為我知道老周是沒有多大的辦法了。

不用說，我們的「決議」是很快的：我和小何湊足了一百五十塊錢，由老周今晚買了皮鞋送到科長家裡去，因為老周的家和科長隔得不遠。但是老周的任務只是送鞋去，不准說出有關這雙皮鞋的曲折的

「傳奇」。皮鞋的號碼，我也告訴老周，那是我科長畫腳樣時他寫在紙上的。

回到科裡，所有的眼光都望着我們三個，科長當然也不例外。

「恭喜科長！保證今晚新皮鞋駕到！」說話的小何還故意做出一副頑皮相。

科長笑了。一切又歸於平靜，像是法庭裡宣佈了「辯論終結」似的。

上班不久。老孫來到我們辦公室，說有件業務，他們科長要他來請問一下我們科長的意見。但他沒有提及科長的皮鞋，正如沒有那件事情發生一樣。

科長還沒有來，老周便把託老

田還錢的事從頭到尾詳細地說給他聽。沒有等老周說完，老孫哈哈地笑了。他慢吞吞地說：「老兄，你和我一樣，碰見鬼了！你說的是我旁邊坐的老田不是嗎？他已兩三天不上班了。這傢伙，最近輸得一塌糊塗，我們科長爲了找不到他急得團團轉，聽說還有公款在他身上咧！」說完，洋洋得意地，嫵熟地吐了一個大烟圈。

老周目瞪口呆，不知說什麼好。小何却怒沖沖地叫了起來：「怎麼這些鬼人鬼事都和我們科長的皮鞋聯串在一起呢！」

科長推門進來。科長的鬍子刮得溜光，衣服也換了套乾淨的，裂得很平貼。走路

的步子，顯得沉重而有力，腳底鏗

鏘有聲——我心中暗暗喝彩：像個見董事長的樣子！

「喲！科長的皮鞋好亮呀！」老孫的奉承話，總是隨口而出的。

「因爲是新的，太太擦起來，興緻也就濃厚些，昨晚她真下了點工夫。哦！我還忘了謝謝你，若不是你幫忙，一百塊錢那買得了這樣好的鞋。」

只有小何、老周和我注意老孫。老孫沒有紅臉的跡象，神情之間，連一點感到慳吝的味兒也看不出來。

科長打開抽屜，取了皮包，便又出去。老孫也跟在後面。門外，我們還聽見他以「皮子細軟，式樣俏皮」的「修辭」讚美着科長的皮鞋。

稿

約

●凡以馬來亞爲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雜感、隨筆、童話、遊記、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皆所歡迎。如係翻譯，則請附寄原文。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則請預先加以聲明。

●來稿請用稿紙繕寫清楚。

●來稿務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訊地址，以便連繫。至於筆名可聽便。

●請附退稿郵票。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八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爲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預先聲明。

●來稿請寄新加坡實路五十三號A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劉半農的風趣

劉福如



劉半農單名復，早期寫禮拜六小說則用半儂作筆名。因為他受了獨秀與胡適之提倡白話文的影響，他也隨着附和。於是有人譏諷他說：「你懂得什麼？也有資格來提倡？」他一氣跑到法國，刻苦用功，鑽研不輟，終於獲得法國文學博士的學位，而且成了中國的語言學的學者。從此，他不用半儂而改為半農，後來又名曲庵。

從禮拜六小說的半儂到語言學家的半農，這一個轉變，是他生命史上最光榮的一頁，因為中國學術界能有這樣毅力的人士並不多。可是，當別人以此為藉口來指摘他時，他總是以為可恥而否認了。這，與其說他是撒謊，毋寧說他太厭憎自己的過去為是。

劉半農自從回國以後，一方面任教，一方面致力於考古之學，於民歌搜集尤廣，對於詩文則新舊並擅，用力尤勤。有人說他不善於教書，其實這並不是定評。猶憶他主講北大女子文學院的時候，善於體會女子心理，遇一名詞或古典，必須詳加演繹，如數家珍，即對於枯燥無味之題，亦必詳徵博引，以增進學生讀書興趣。由於他之誨人不倦，循循善誘，所以，極得到學生的擁戴與崇敬。

某歲，劉半農生日，諸生乃集資造一大銀盾以爲之壽，價值百餘金，不意爲宵小所覬覦，第

二天竟不翼而飛。劉亦爲之啼笑皆非，因仿「黃鶴樓」體裁作詩一首，得句云：

「大賊羣中鬧小賊，小賊偷了銀盾去；

銀盾一去不復返，此地空餘紅木板。」

這首詩是以打油的方式作的，既沒有韻律，也不講究平仄，然而富有奇趣，亦爲學生們所傳誦。在他的打油詩集中，另外還有一首「歌行」，那是諷刺一般所謂時代女性的。其中有下列的句子：

「一看乃是撞着了密絲女，我撲了她個滿懷，她撲了我個滿胸，我的胸前平坦坦，她的懷裏高隆隆。雙人四眼定神看，嘴角嫣然一笑泛，心底靈犀一點通，急忙跪下求婚媾，不敢遷延一秒鐘，嬌口噴香說蠻好，居然馬到就成功。」

這幾句打油詞，倒是把摩登女性刻劃得入木三分。雖然詞中的修詞，還是有些地方值得商榷之處，但詞既是打油，可能是急就章，信手寫來，也就不加考慮了。

其實，在那五四時代，一般作新詩的人，多少都有點「但開風氣不爲師」的態度。正如魯迅在「集外集」序言上所說：「我實是不喜歡做新詩的——但也不喜歡做古詩——只因爲那時詩壇寂寞，才來打打邊鼓，湊些熱鬧；待到稱爲詩人的一出現，就洗手不作了。」

劉半農此詩，形式上還保存着很濃厚的舊詩的氣味，但就內容來說，却是進步的。他的打油詩，比較上算富有風趣的，還是那首題爲「文白之爭」的詩。詩云：

「文言白話爭未已，亦也之分豈定論；知否先生身所出，不如歸問太夫人。」

原來在那時候，文言白話之爭，仍舊甚烈。有某甲者，主張用文言寫作，嘗教學生道：白話之「也」字，按「之」字義，就是女陰。文言之「亦」字，與「也」字同一用途，但「亦」字之義，乃係腋也。女陰善乎？抑腋善乎？文言白話之優劣，實可於此見之。學生聞其教，甚悅。一日，以此說轉告某乙。而某乙乃徐徐言曰：謹聞命矣！然而女陰則有用，腋有何用者？學生又轉告某甲，這使某甲大大喪氣，連呼豈有此理！

劉半農據此，便寫了上面那首打油詩，並附註此事於詩後。關於這段故事的真實性，自然值得懷疑。因此，也有人認爲這是劉半農故意杜撰這件事出來，以博讀者一笑！

不過，卽令是杜撰也好，而風趣自見。其好處在「女陰則有用，腋有何用者？」一句。至於那首打油詩本身，却另外又是一個問題。其後有某君以此題再作詩一首，其詩爲：

「女陰自古經常有，何必強分新與舊，若從實際論用途，也有香時亦會臭。」

這一首與劉半農的原作，同樣富有奇趣，因而也就相得益彰，傳誦一時。

據周啓明說：劉半農也頗能聊天，但總不免有點火氣，說的人有點緊張，聽的人也似乎頗感吃力，這是一種缺憾，不像錢玄同那樣談來津津有味。

劉半農是於民國二十二年（一九三四年）去世的，享年僅四十多歲。以他的治學之勤，如能天假以年，在語言學方面的造詣，其貢獻是未可限量的。這應該說是中國文壇的損失，因爲五四運動時期的健者又弱一個了。不過，他之風趣，至今回憶之餘，似乎尚津津猶有餘味呢！



第一次飛

· 詩選 ·

……什麼都顧不了啦，我祇把頭掉轉向前，讓自已向着那個想望已久的方向看去。

我誰也沒通知一聲。我把一切都丟了：家庭、同事、朋友……我只帶着兩件極簡單的行李，和一顆因為激動而稍為忐忑的心，把那個住了相當一個時期的島嶼遠遠拋棄，踏上了北軌車站。

這晚上還有多少月色，看過去，列車不見頭尾地蟄伏着。

月台的淡黃燈光，好像打着昏睡的眼，旅人都忙着找尋一個可以安身的位置。車站上的人，成雙的或成羣的，都是低沉的臉，用低沉的話語互相寄意。

我本就没有告訴誰說我要走，想不到却有個架着辮子的姑娘給我送行來了。感謝她們，為我預備了麵包，為我預備了熱茶，還為我預備了頭痛粉、人參……，而更多的是囑咐、關照，使我深深感動。

「去，向前去，別回頭想，回頭看了……」我一句話也說不出。

叫子長長地吹起來了。

「我們，我們以後也會去的！」

握着了手，終於是嗚嗚的幾聲汽笛，火車吼着吼着蠕動起來。

就是這樣別了呵！——這陣子感覺，這陣子的感覺是怎樣第一次在我心裏激動。

我不是興奮地激動着嗎？……呵……遠了……遠了……呵……

火車孔隆隆孔隆隆地向前，我的思想是那麽複雜，都為一種黯然神傷的氣氛包圍……我怎麼又會墮入這境地來呢？

努力抑住眼淚想：我是為了自己的前路！我是為了對馬來亞深懷的愛！我是為了要看到人羣臉上幸福的笑！……回頭向我的旅伴要煙，却不由一楞，我發現了他眼裏更多的淚水。

我把頭擱在車窗上，望那同着奔跑的月，看那向後遠去的樹林、曠野……

我拚命抽着煙，把悲哀吹遠去，強迫自己往美好的征途想去。

這樣想着，想着……，一直到了深夜，到了凌晨。

露重風涼，車廂裏的男人、女人和小孩都蜷縮做了一團。然而，列車還是固執地在飛沙亂石中奔跑着。

我的思想又活動起來，一想起過往的日子，心裏就難受得要落淚。

月亮已經從車廂的這邊滾過那邊去了。錫鑛場、曠野、大河、隧道……祖國的大地都在身邊滑過去了。……

漸漸地，東方露出魚肚白色，是黎明的時候了。我又把頭伸向車窗外，望着那茂密的膠林，喃喃地說：

「這些就是馬來亞的土地，是我們的祖先流血流汗開拓出來的土地！」

……

在烈日烤晒之下，列車穿過柔佛的大片土地，終於到了新山，却是細雨迷濛。那成羣來往的草綠色的兵，又叫我的心往下沉……

「嗚！」列車迎着細雨，開始橫過柔佛海峽。我痴痴地望着那伏在我腳下的長堤，看着自己進入新加坡的土地，心裏有說不出的高興。

「我是第一次飛！第一次飛……」

讀者 · 作者 · 編者

絕不是「賣瓜的說瓜甜」，這一期的內容確很豐富，尤其是幾篇小說極為精彩，值得一讀。

姚拓這個名字，想大家必不陌生，因為他的作品已在本刊陸續發表過。這篇「四個結婚的故事」，是描寫他過去從軍生活的一個插曲，全文長達一萬八千字，一氣呵成，結構嚴緊，別具一種風格。我們一讀本文，可以發現軍人的真性情，那就是求生和渴望成家，這原是人類的的基本要求啊！

青年作家王炳炎，初中都未唸完，却能寫出動人的小說，真是難得。他的這篇「歌聲淚影」，是描寫一個少女的失足情形，題材現實，文字生動，對那些愛慕虛榮的女性，應是一個當頭棒喝。

何榮華也是一個青年作家，目前執教於福隆港華校，教學之餘，致力寫作不輟。他所寫的「夢娜」，是一個真實的故事，早幾天，報紙上還有過這則新聞。文中的女主角，就是他的一個同事，所以，寫來很親切，也很動人。

其他佳作，還有詩選的「第一次飛」，是一篇清新的散文；李定華的「王梨的栽法及其他」，是一篇上乘的報告文學；金華的「生命篇」，也是不可多得的詩作。



星馬

馬華老牌作家李汝琳先生，近有新著「姊妹倆」一書出版，係由青年書局印行，並列為「星馬文藝叢書」之一種。這是一本小說集，收入兩個短篇故事，其一是「巢」，其二是「姊妹倆」，都有生動的內容，尤其詞句簡潔清新，大手筆畢竟不凡。

上月二十八日創刊的「南洋週報」，仿西方雜誌的形式，內容則是綜合性的。第一期特大號，八開紙，三十二頁的。第一期特大號，八開紙，三十二頁，為消閒的讀物。

名記者吳紹葆先生，又將旅法見聞整理成冊，印成「花都八月」問世，作為「歐遊鴻爪」的姊妹集。這本小冊子收集四十七篇短文，包括名勝的介紹、現實的素描、娛樂與藝術的欣賞等等，讀了如同臥遊法京一次。

青年作家王炳炎的女兒作「學生王子」，本月底可以出版。這是一個短篇小說集，收入「養鷄」、「歌聲淚影」和「學生王子」三個故事。前兩篇都在本刊發表過，讀者自有定評。後一篇的主題非常好，風格亦很清新，可能一鳴驚人，奠定他在馬華文壇的地位。

台灣

胡適博士已於上月十六日離台赴美，準備秋後返國久居。記者問他對修正出版法問題有何意見？他說：「我已講得很多，時至今日，實在不願再多說了。」

戊戌詩人節全國詩人大會，由名譽會長于右任、會長賈景德主持。于氏當場發表演說，他講出對中國舊詩的多年願望，是用國語的平淡和聲韻，化難為易，使之更加接近大眾化。

中國文字學會，對於四年來的文字研究工作，近曾提出三項報告

：●有關「中華大辭典」的編纂情形；●「文字源流」一書內容概要；●對於字源研究之經過。

台北民族舞蹈推行委員會，於上月起分別展開輔導工作，其目的在徹底明瞭各舞蹈所之教材、設備、經費等實際情形。

中國大陸

在北平十三陵水庫工地的附近，有九個帳篷之中，住了一百多個作家、藝術家、戲劇家、音樂家與攝影家。報導中有名可查的有：作家沈從文、樓適夷、艾蕪、陳伯吹、劉遠逸；詩人沙鷗、王亞凡、丁力；畫家葉淺予、李可染、蔣兆和、董希文、艾忠信；戲劇家歐陽予倩、田漢；音樂家賀綠汀等等。

上海「中國畫院」畫家江寒汀、程十髮、唐雲、侯碧漪等人，已在久新精磁廠工作一個多月，上午做包裝，下午設計搪磁上的花紋，據說幹得很起勁。

中共文化部副部長夏衍，對一九五八年下半年的工作規劃如下：●下半年以三個月的時間搞「試驗」，到一個電影廠去當一部片子的製片主任；●以一個月的時間走馬看花，研究一個具體問題；●寫一個多幕劇、兩個獨幕劇；●每月寫小品、評論一篇以上；●改編或創作一個電影劇本；●在京期間每週到電影學院授課兩小時；●寫成「五四雜憶」初稿；●重溫和精讀「矛盾論」、「實踐論」，做學習筆記；●恢復英文的閱讀能力，爭取能日常對話。

蘇聯政府近將聊齋圖畫冊和劉志遠諸官調共十多箱交還中國。蘇聯駐北京大使茹科夫在交還儀式上說：「這是蘇聯政府對中國人民友好的表現。」但他沒有提及這批古籍是在八國聯軍攻入北京時被俄軍搶走的。

中共設立在上海的出版社，原來是十四個，現在已調整為十二個，計為：上海人民出版社、人民美術出版社、上海文化出版社、上海衛生出版社、上海圖片出版社、上海教育出版社、新文藝出版社、科學技術出版社、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中華書局辭海編纂所、上海音樂出版社、華東師大出版社。


購速即請？嗎痛頭到感致會對你

：的編主報周生學

導指致會中高馬星

角五元一售本每

生物 || 化學 || 物理 || 英國大學 || 數學 || 地理



解詳

盡詳答解 全齊題試
音福學同 筆執家名

司公行發報書聯友：銷經總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EL: 23733

售代有均攤報局書地各